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赛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120.930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62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120.9303万股,发行价格为36.60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未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18.139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中信建投资管福赛科技1号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福赛科技1号资管计划”)和中信建投资管福赛科技2号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福赛科技2号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3.98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43%。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24.156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486.146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3.3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40.8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6.68%。

根据《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245.68038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405.4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80.746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3.32%;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946.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6.68%。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241472172%,有效申购倍数为4,141.26395倍。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3年8月3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于2023年8月3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3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锁定期为6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锁定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锁定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价格不高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保险资金与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二)战略配售获配结果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318.139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本次发行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仅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即福赛科技1号资管计划和福赛科技2号资管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3.983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43%。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24.156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截至2023年8月23日(T+4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3年9月4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缴款原路退回。根据发行人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签署的战略配售协议中的

相关约定,确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福赛科技1号资管计划	661,147	24,197,980.20	12个月
福赛科技2号资管计划	278,688	10,199,980.80	12个月

注: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0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深证上[2023]100号)、《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23年修订)》(深证上[2023]110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3]19号)等相关法律法规,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3年8月29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0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236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4,146,00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初步配售情况如下表: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总量比例	初步获配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比例	初步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714,410	65.47%	7,583,667	70.17%	0.02793855%
B类投资者	1,431,590	34.53%	3,223,801	29.83%	0.02251902%
总计	4,146,000	100.00%	10,807,468	100.00%	-

注:初步配售比例=该类投资者初步获配总量/该类投资者有效申购总量。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5159236,010-86451550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1日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赛科技”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2,120.930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62号)。

网下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3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3年8月30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主持了福赛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0209,5209
末“5”位数	95878,20878,45878,70878
末“6”位数	144094
末“7”位数	2464919,4964919,7464919,9964919
末“8”位数	27619639,16721210,38461426,74127464,03860074,49996129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福赛科技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号码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8,92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福赛科技A股股票。

发行人:芜湖福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1日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中网网,<http://www.cs.com.cn/>;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金帝股份
- (二)扩位简称:金帝精密科技股份
- (三)股票代码:603270
-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1,910.6667万股
-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5,477.6667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交易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新股上市初期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

上市初期,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或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且自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36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21,910.6667万股,其中本次新股上市初期的无限售流通股数量为4,903.9523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2.38%。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34通用设备制造业”。截至2023年8月18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该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2.22倍。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1.77元/股,此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41.68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但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公司股票上市首日起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融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广会
联系地址:聊城市东昌府区郑家镇工业区66号
电话:0635-5057000
联系人:薛秦尧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纳沙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电话:021-60933215
保荐代表人:马军、唐慧敏

发行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1日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威股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482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发行安排战略配售。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001.0000万股。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800.700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1,200.300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3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23.10元/股。

发行人于2023年8月30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热威股份”A股1,200.3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9月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3年9月1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9月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

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证监会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申报之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8,501,90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65,904,346,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821276%。配号总数为131,808,692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100,131,808,691。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5,490.66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4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600.4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200.300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3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800.7000万股,占发行数量的7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249644%。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8月31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9月1日(T+2日)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杭州热威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31日